

首府开展专项行动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

本报讯（记者 杨秀丽）2月22日，记者了解到，银川市司法局开展法律援助提升工程暨“八个一”专项行动，全面提升法律援助服务质量优化服务举措，持续推进法律援助工作规范健康发展。

实施制度引领高质量发展行动，健全完善法律援助服务标准、质量管理、便民服务、监督管理等制度。实施案件

评查以评促改提升行动，适时组织开展法援案件交叉评查及法援案件典型案例研讨交流会。实施案件补贴清查整治行动，建立健全完善法律援助经费使用管理的监督机制。实施承办人员法治素养提升行动，邀请专家或律师对全市法律援助工作人员集中开展专题解读培训。实施法援惠民生公益服务行

动，开展法律援助品牌建设活动和关爱未成年人、残疾人、老年人等系列活动。实施组织队伍建设规范化行动，全面加强法律援助机构、法律援助工作站（点）、法律援助人才库建设。实施典型案例评选展示行动，开展“坚持以人民为中心，深化法治为民”主题案例评选展示活动。实施法律援助宣传月主题

实践活动，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法律援助宣传活动。

此次活动以提升全市法律援助服务质量为目标，加快补齐法律援助工作的短板弱项，推动法律援助工作规范化、高质量发展，努力实现全市法律援助工作整体质量显著提升，为群众提供更加优质高效的法律服务。

本报讯（记者 杨秀丽）“村居法律顾问真是我们的好帮手。”家住银川市兴庆区银华社区的王某对村居法律顾问赞不绝口。2月初，王某突然被单位通知解除劳动合同，咨询了在社区值班的村居法律顾问，被告知合同期没满单位无故解除可以主张赔偿金，最终在法律顾问的帮助下，王某和单位通过调解方式解决了争议。

近年来，兴庆区司法局持续推动村居法律顾问工作，助力基层法治化建设，将公共法律服务的触角延伸到每一

个村和社区。村居法律顾问充分发挥专业所长，帮助“两委”和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充分发挥思维活力，着力引导涉访案件通过法律途径进行合法解决；遵守执业规范，增强责任感和事业心，切实打造服务群众、造福社会的“民心工程”。各村居法律顾问为基层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的法律服务，解决好群众

法律需求“最后一公里”的问题，努力达到“法律服务全覆盖、提升基层法律意识、提升基层自治能力”三大主要目标。

兴庆区司法局要求村居法律顾问采取“线上+线下”“定时+及时”的服务方式，每月至少到担任法律顾问的村居累计服务8小时，每季度至少举办1次法治讲座，每年至少参加1次大型法律服务进基层活动，除规

定动作外要积极主动入村居开展服务，切实满足群众日益增长的法律服务需求。

去年6月签约以来，兴庆区140个村居聘任的86名律师法律顾问累计提供法律服务时长2840小时，开展法治宣传讲座169场，解答群众法律咨询1580人次，参与法治审核9次，协助妥善处理信访问题60次，参与矛盾纠纷排查化解317次。

兴庆区86名村居法律顾问成为群众好帮手



司法行政干部向群众宣讲法律知识。

本报通讯员 殷琰 摄

泾源司法局联合多部门开展春季普法系列活动

本报讯（记者 马琳 通讯员 殷琰）连日来，泾源县司法局联合公安、禁毒等部门开展了春季普法系列宣传活动，进一步加强禁毒宣传教育，夯实乡村振兴的法治根基，提升全民法治意识。

2月17日，泾源县司法局新民司法所联合新民派出所、新民禁毒办在新民中心小学以专题讲座、问答互动、禁毒宣誓的形式，结合毒品仿真模型，为学生们讲解毒品品种及其演变过程，向学生普及了各类毒品的特征及危害，通过展示图文并茂的PPT、生动有趣的禁毒宣传视频，向学生们深入解析毒品对个人、家庭和社会的危害，并详细讲解了新型毒品的伪装，告诫同学们不要接受陌生人的零食和饮料。

当日，六盘山司法所、禁毒办走进六盘山镇第二小学，针对学生年龄特点，以轻度

不良行为为切入点，通过生动有趣的案例开展以案说法，以法论事，让学生明白“不以善小而不为，不以恶小而为之”的道理，引导他们从小遵纪守法，崇尚法律。针对校园暴力，就小学生如何提高自我防范能力、维护自己合法权益等进行解析。

2月18日，以“推进移风易俗 助力乡村振兴”乡风文明系列主题活动的开展为契机，六盘山司法所、派出所、法庭、市场监管所、卫生院、综治中心、禁毒办等部门联合开展法律法规政策宣传活动。宣传过程中，本着“谁执法谁普法”的原则，各部门结合职能，通过播放音频、设立展板、悬挂横幅、现场解答咨询、发放宣传彩页和礼品等方式向群众讲解人民调解法、食品安全法、乡村振兴促进法和预防电信网络诈骗等法律知识。

银川经开区公安按下护企发展“快进键”

本报讯（记者 丁丁）今年以来，银川市公安局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紧紧围绕银川市经开区经济高质量发展目标，牢固树立“经开区经济发展到哪，公安机关警务保障服务到哪”的理念，积极开展主动警务、预防警务、融合警务、规范警务，深入推进“百警联企”“重大建设项目警长制”“警企联巡联防工作机制”等工作，创新六联工作机制，以最高工作标准、最佳精神状态，最强责任意识，最实工作措施，为建设先行区示范市创造安全稳定的环境，提供坚强有力的保障。

分局扎实推动“园区警务”

工作做实落地，实现产业园区警务工作“体系化保障、专业化排查、精细化管控、高效化服务”，辖区民路派出所对重大项目建设、技防、技防、物防等情况进行摸底排查，现场认真查看各项台账、值班人员在岗情况及值班记录等。同时，对消防设施、生产设备设施及内部安全管理制度等情况进行细致检查，对检查中发现的安全隐患提出整改措施，并对企业负责人提出相关工作要求。

刑侦大队民警辅警多次深入辖区内易制毒企业实地走访，对接企业负责人，详细了解企业生产情况，重点查看了易制毒

化学品购买、运输凭证、出入库台账、相关资质，对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车间、存储仓库等进行了全面检查，并对辖区企业进行法律知识和防电信诈骗知识的宣传普及，帮助企业及职工提升法律意识，营造良好的营商环境，助力企业安全生产。

始终高位推动“放管服”改革各项措施落实落细，依托“项目警长制”，设置“联系企业责任民警公开栏”，公开责任民警辅警电话，宣传普通业务“网上办”、特殊业务“加急办”，线下业务“上门办”的各项公安办理事务，最大限度减少办事环节，提升服

务质量，按照“最多跑一次”“上门去办事”的服务标准，提升办事效率，缩短办事时限，真正做到“为企业办实事”。

通过警企联勤、创新“百警联百企”服务机制等方式，为辖区企业健康发展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和高效的警务服务。确定民警辅警108人，服务108家园区企业，在隆基光伏、隆基硅材料、隆基乐叶三家重点企业设置“经开区警企联防”警务室，全力配合有关部门开展涉企矛盾纠纷排查化解，做到有警必出、有疑必解、有难必帮，全力保障辖区企业治安秩序安全稳定。

泾源公安暖心为民那些事

本报记者 马琳 通讯员 胡茜

手机失而复得
2月20日下午，群众禹玉琴的丈夫手捧锦旗送到泾源县公安局黄花派出所，感谢民警辅警快速为自己找回丢失的手机，避免了财产损失。

今年1月中旬，禹玉琴报警称其工作期间发现手机不见了。接警后，民警迅速赶往现场。经查，禹玉琴系饭店服务员，平常工作较为忙碌，习惯将手机装在口袋里，当天下班后发现自己的手机找不到了，并且手机因电量低已自动关机，其只能求助于警察。

民警了解情况后一边安抚焦急的禹玉琴，一边立即调取其工作区域监控视频。民警从监控录像中发现禹玉琴的活动范围较小，并多次往返于饭店和院内垃圾箱处，虽然监控画面较为模糊，但民警大致推断禹玉琴在扔垃圾的过程中不

慎遗失了手机。监控显示，有一位拾遗老人在该处逗留时间较长，很可能捡到了禹玉琴的手机。经大量走访、询问，民警终于找到了拾遗老人，说明情况后老人拿出手机交给民警。

“本来担心找不回来，手机里保存了很多重要资料，真是辛苦你们了……”手机失而复得，禹玉琴十分高兴。

苦寻走失儿童

2月20日，辖区一名8岁小女孩放学后迟迟未归，家长惊慌失措赶忙报警，好在最终孩子平安回家。

当日16时许，泾源县第四小学准时放学，但是到18时许，一名家距离学校几公里的女孩却迟迟未归。女孩的家人焦急不已，立刻报警。

“警察同志，我和女儿的同学联系了，他们说看到孩子在一一辆公交车上。”报警时，孩子的妈妈向香水派出所民警

提供线索。

民警立即行动，通过所内视频结构化平台对该时间段经过的公交车进行排查，并沿着学校到家的方向进行寻找，对公交车司机实地走访，同步向各个微信群推送寻人启事。但是经过一个小时的寻找仍毫无进展。

民警扩大查访范围，联系小女孩的同学多方寻访，得知女孩在荷花新城的一名同学家。原来，女孩放学后原本打算在公交车站等车，途中遇到了同学，两人约定先去同学家写作业，便乘上公交车向与家相反的方向走了。看到焦急的妈妈和忙碌的民警，女孩才意识到自己的错误，承诺以后不会再乱跑。

食品安全在身边

“一定要让每一名学生吃得安心。”连日来，泾源县公安局食药环大队联合市场监管监

管局对辖区小学及幼儿园食堂进行全面检查，严防严管严控学校食品安全风险，全力保障广大师生“舌尖上的安全”。

检查中，联合检查组实地查看了菜品加工区、主食间、库房、高温消毒间、放置配餐的餐盘、饭菜质量等情况，重点检查各食堂工作人员健康管理、食品原材料管理、加工制作过程、操作间卫生、消毒记录等情况，要求切实加强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强化食品安全责任意识，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同时针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检查组提出了具体整改措施，要求及时整改，并与学校、幼儿园签订食品安全责任书、承诺书，发放了宣传资料。通过检查，进一步提高了从业人员的合法经营意识和责任意识，为辖区师生营造了良好的食品安全环境。

贺兰县法院

构建乡村治理多方联动机制

本报讯（通讯员 王佩琪）“本来以为打官司耗时又耗力，没想到我的劳务费这么快就能要回来，我确实很满意！”范某高兴地说。近日，范某与宁夏某房车制造有限公司的劳务合同纠纷，经贺兰县法院努力，促使双方达成诉前调解协议并进行了司法确认，由宁夏某房车制造开发有限公司向申请人范某支付劳务费5871元。该案从诉前调解到案件审理结束仅用1天时间。

近年来，贺兰县法院主动融入县委、县政府领导下的诉源治理格局，持续推进两个“一站式”建设，构建乡村治理多方联动机制。以4个人民法庭为支点，法官、人民陪审员、调解员的作用，通过诉前委派、诉中委托，4个人民法庭已经形成法官调解、人民陪审员调解、特邀调解员（律师、各村治保主任）调解、乡镇人民调解员调解的联合调解机制。2020年至今，4个人民法庭成功调解案件2130件，司法确认1798件，诉中调解达成协议1903件，调解撤诉1015件，调解成功率56.22%，有效维护了乡村社会的和谐稳定。

西吉兴隆法庭

线下调查线上调解

本报讯（记者 马琳 通讯员 袁学文）近日，西吉县法院兴隆法庭通过线下调查，线上调解的方式调处一起外地法院移送的合同纠纷案件并及时履行。

外地人马某在西吉县兴隆镇街道经营门窗生意。2018年，杨某要求马某为其制作门窗，总价款为27030元，杨某预付款1.5万元，余款待门窗制作并完成安装后另付。马某完成工作后，杨某以门窗质量问题为由拒付余款。后马某回老家做生意，并在当地法院起诉了杨某，杨某提出管辖权异议，并申请将案件移送至西吉县法院审理，当地法院遂依法向西吉县法院移送了该案。

收到该案后，兴隆法庭法官通过现场调查发现案涉门窗确实有质量问题，遂现场打

电话征求马某的意见，马某要求门窗款和质量问题一并处理，但其身体抱恙不便到现场，法庭遂通过微信视频让杨某向马某展示了门窗存在质量问题的地方。经过现场调查，当事人双方就涉案门窗质量问题初步达成一致意见，马某同意减免部分门窗款，但双方对减免的数额争执不下。法官遂通过电话进行“背靠背”调解，为双方分析案情，比较利弊，说法析理。经多番沟通，双方最终达成协议，杨某再付马某门窗款6000元，并就门窗质量问题不再追究马某责任。法官组织双方当事人通过“云法庭”签字确认了调解笔录，随着杨某给马某微信转账，该案圆满化解。

去年，兴隆法庭共通过线上审结案件46件。

法报警讯

责任编辑 谢娟 版式设计 李寰 校对 谢娟

全民参与 众志成城
奋力创建全国禁毒示范区

永宁县义剪暖人心禁毒助平安

本报讯（记者 丁丁 马涛）2月21日，永宁县望洪镇社会工作服务站在望洪、新华中心村开展“由爱发生一爱从头开始”主题公益活动。其间，永宁县望洪镇社区戒毒（康复）中心联合社区“微笑大妈”志愿者服务队开展禁毒宣传活动，进一步增强广大群众的拒毒、防毒意识。

活动现场，禁毒工作人员利用居民等候理发的时间发放禁毒宣传资料，用通俗易懂的语言向群众讲解毒品的种类、毒品的危害、识毒防毒技巧。通过讲解典型案例帮助群众深刻认识到毒品给个人、家庭和社会造成的严重危害。

金凤区禁毒宣传护航青春不“毒”行

本报讯（记者 丁丁 马涛）“一个健康的人吸毒后变得骨瘦如柴、皮肤溃烂，甚至牙齿脱落、面部变形……”近日，银川市金凤区禁毒办在银川市第十三中学为初一学生进行“开学第一课 护航青春不‘毒’行”禁毒宣传。

一幅幅“珍惜生命、远离毒品”的简笔画，每一幅画形象生动，寓意深刻，展现出学生们对禁毒知识的理解和抵制毒品的决心。

“通过此次活动，一方面展示了学生的风采，增强了同学们动手动脑的能力；另一方面让同学们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切实掌握禁毒常识，让学生更直观、近距离认识到毒品对个人、家庭和社会的危害，有效增强学生的防范意识。”金凤区禁毒办相关负责人说。



2月21日，西吉县兴平乡禁毒办走进兴平乡中心小学开展“上好学第一课 打好预防针”禁毒宣传活动。禁毒专干结合PPT和视频，从什么是毒品、毒品的种类及危害、导致吸食毒品的原因、禁毒法律法规、青少年如何预防毒品进行全面讲解，还通过观察毒品仿真模型开展有奖问答活动，强化学生的禁毒意识。活动共发放宣传单300余份，受益人数100余人，派发禁毒小礼品100余份。

本报记者 丁丁 马涛 通讯员 王升 摄